

证券代码：872371

证券简称：同曦篮球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南京同曦篮球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对外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对外借款概述

（一） 基本情况

公司与南京源支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支点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公司向源支点公司追加提供借款 967.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对方经营使用，借款年利率 7%。借款期限 1 年。2023 年 3 月 30 日至 2023 年 6 月 9 日，公司已分批次支付该笔借款。源支点公司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对外借款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董事 5 人。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提供借款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借款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京源支点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同曦鸣城 E3 栋 103B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同曦鸣城 E3 栋 103B

注册资本：800 万元

主营业务：电子产品、电讯器材、电线电缆、电动工具、家用电器、五金交电、机电设备、通讯器材等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陈方方

控股股东：陈方方

实际控制人：陈方方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 对外借款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借款的目的

上述借款是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自有资金向借款方提供的借款，借款利率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提高公司的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本次对外借款存在的风险

本次向南京源支点贸易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对公司正常经营无不利影响。

（三） 本次对外借款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借款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和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同曦篮球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南京同曦篮球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